2019年邵东市园林绿化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邵财绩〔2020〕6号《邵东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市级部门(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园林中心对2019年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认真自评，总体自我评价是：财政资金预算配置合理合规，预算执行严格有序，预算管理规范可控，资金效益合乎预期。具体自评情况如下：

一、部门职能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结构、财政收支和固定资产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参与编制本级城市绿化规划、并督促落实。

2、参与 城市绿化工作设计方案的审查。

3、负责督查单位庭院的绿化工作。

4、负责园林绿化的宣传和培训工作

5、负责城市风景园林的养护和管理工作

6、负责对城市公共绿地的养护和管理

**（二）机构设置和人员机构**

邵东市园林绿化中心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副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为4名，在职人员4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1名。根据以上职责和三定方案所设编制，内设办公室1个，具体负责宣传、巡查和管理城区绿化美化业务工作，以及文电处理、政务公开、文书档案、信访维稳、计划生育、文明卫生、安全保卫、公务接待、物品购买、考核评比等日常工作。

**（三）财政收支和固定资产情况**

2019年财政预算拨款收入68.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22万元。2018年财政预算拨款支出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22万元。

2018年初固定资产总额为26328元，2018年未固定资产总额为26328元，年度无增加。

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7500元，决算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预算管理指标**

2019年度基本支出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0.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人员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17.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等。

**（三）管理制度健全**

1、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我中心严格执行《邵东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邵东县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关于明确邵东县党政机关公务活动用餐有关事项的通知》等。

2、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我中心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制定了《邵东市园林绿化中心内部控制手册》并严格执行，保障各项工作规范高效运行。

3、认真落实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按照统一要求部署，我局在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了2019年部门预决算，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四）工作开展及社会效益**

1、**加强城区绿化的养护、巡查、宣传和管理工作，城区环境更加美丽。**

我中心按照住建局和创森办的工作任务和要求，认真扎实做好城区花坛、广场、道路的绿化美化和创森工作，保质保量完成了城区的美化任务和创森任务。2019年全年补栽苗木3000余株；完成对城区花坛及百富广场绿化修剪、锄草、病虫防治等养护工作；完成对新铺台花坛、港龙花坛、泉水花坛、民富路三角花坛的补植工作；对辖区内人行道树木进行修枝整形、病虫害防治等工作。加强巡查力度，切实保护绿化建设成效；加大爱绿护绿宣传力度，市民的爱绿护绿意识显著提高，任意损绿现象明显减少。

1. **认真做好日常工作，单位管理有序。**严格执行政府有关文件精神，严控三公经费，严格财务管理，认真做好计生、信访维稳、党建工作，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安排专人负责，认真做好创文创卫工作。

三、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2019年园林绿化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还有些困难和问题很难解决。一是我中心无执法权，导致对损害绿化的行为无法有效阻止和打击，只能靠加大绿化宣传力度，提高市民爱绿护绿意识，爱护花草树木。二是资金严重不足，人手短缺，对花草树木的害虫防治、花坛养护和苗木的补植不能及时有效实施到位，对绿化的巡查和管理工作有时难以及时跟进。

 邵东市园林绿化中心